

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是参加2026年中国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综合考试的考生。

我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中国政法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综合考试考场规则》及关于综合考试和录取的相关规定，已清楚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所规定的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等相关条款内容。

我已知晓，研究生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，学校将按照国家招生规定进行复查。复查不合格者，将被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
我郑重承诺：

- 一、如实、准确提交各项申请信息和材料。
- 二、自觉服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及招生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监考人员及工作人员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- 三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、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违规、不作弊、不替考。
- 四、不私自保存或传播与考试相关的涉密信息。我已知晓，在考试全部环节结束前，任何对外泄露考试试题、答案及考试重要信息等行为，将导致考试成绩被取消。
- 五、如本人有弄虚作假或任何违规行为，愿意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（包括但不限于取消考试资格、录取资格等），并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及学校规定的处理。

承诺人（考生本人手写签字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注：考生须在来校报到参加考试时，提交本承诺书。